

# 关于巩固深化全区中小学师德专题教育成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及有关学校：

为贯彻落实《江苏省委教育工委 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巩固深化全省中小学师德专题教育成果的通知》（苏教师函〔2022〕30号）精神，进一步巩固全区师德专题教育成效，持续深化拓展教育成果，全面提升我区中小学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校要把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弘扬尊师重教传统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夯实学校主体责任，压实学校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推进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坚持党建引领，建强教师党支部，建好党员教师队伍，完善学校领导干部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经常开展谈心谈话等制度，全面掌握教师思想动态，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规范和完善法治副校长制度，推动协助开展法治教育、安全管理、依法治理等工作。

**二、深化师德培育。**各校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落实政治理论教育、价值导向教育、行为准则教育、学校法治教育等四个方面基本任务。加强对新入职教师、青年教师的指导，通过老带新等机制，发挥传帮带作用，使其在育人实践中锤炼高

尚道德情操。推进师德基地建设，推动师德师风建设模式探索、方法创新，发挥引领示范作用。要强化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提高全体教师的法治素养、规则意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

**三、加强师能建设。**加强校园心理健康教师队伍建设，逐步按要求配足配齐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提升班主任队伍的专业化水平，重点强化班主任的心理健康教育能力，建立一支以班主任为主的兼职心理健康辅导教师队伍。加强教师教育，重点提升教师尤其是青年教师的家校沟通能力、师生关系处理能力，使其熟悉教育规律、掌握教育方法，提升教育智慧，规范育人行为。维护教师合法权益，通过学校工会、妇委会等工作机制，加强女教师的自我保护教育，增强其自我防范意识，及时了解和帮助解决女教师的合理诉求。

**四、完善考核评价。**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将师德考核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将师德第一标准体现落实到教师管理各环节，贯穿教育教学管理各方面。优化师德评价内容，各校要依据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出台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力戒抽象化、空泛化和形式化。完善师德评价方法，设计多主体多元评价方案，重视发展性评价，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提高评价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全面客观评价教师的师德表现。发挥师德考核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及时将考核发现的问题向教师反馈，并采取针对性举措帮助教师提高认识、加强整改。强化师德考核结果的运用，

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科研和人才项目申请等方面的资格。

**五、从严监督管理。**完善多方广泛参与、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的师德师风监督机制。加强政府督导，将各级各类学校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落实情况作为对地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要测评内容，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师德师风问题多发的地方开展专项督导。加强学校监督，各级各类学校要在校园显著位置公示学校及教育主管部门举报电话(教师管理中心：0519-86312681)、邮箱(教师管理中心：wjyjjgzx@126.com)等信息，依法依规接受监督举报。强化社会监督，探索建立师德师风监督员制度，定期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进行监督评议，向教育主管部门反馈，将监督评议情况作为学校及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

**六、严格违规惩处。**靶向治理师德突出问题，探索构建多部门联合专项稽查处，坚决从严处理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收受礼品礼金、师生关系（侵害学生利益）等方面的失范行为。建设师德师风网上监管平台，各校要建立违反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通报制度，教育局每半年至少通报一次本地区师德失范行为查处情况。对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实行“零容忍”，一经查实，严格依规依纪给予处理或处分，严重的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关于巩固深化全省师德  
专题教育成果的通知

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2022 年 8 月 8 日